# 规划条件告知书



<u>流水号: SG2024000002</u> <u>案卷编号:惠东自资规条字 DL[2024]1</u> 宗地编号: DL-0 用地位置: 唇村小组大坑地段 11 发卷机关: 唐 期 E

## 文 本

### 第一章 总则

**第一条** 本《规划条件告知书》(下称《告知书》)所设定的规划条件,是办理本 用地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的依据,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**第二条** 本《告知书》所设定的规划条件,是对本用地进行项目策划、方案设计、 规划验收等的依据。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改变本《告知书》。本《告知书》包括《文 本》及《图则》两部分,必须同时使用。

第三条 提供本《告知书》的依据

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

2.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

3.《惠东产业转移工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》

4.自然资源部关于发布《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》的通知(自然资发[2023]72号)
第四条 本《告知书》未明确的相关内容应符合现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的法律、法规和规范的规定。

#### 第二章 用地现状

**第五条** 本用地位于<u>大岭街道新安社区水唇村小组大坑地段</u>, 宗地编号 <u>DL-01-28-1</u>, 其具体位置详见《图则》。

**第六条** 本用地周边情况:<u>用地北侧为规划红线宽度 20 米的规划道路,其他方向</u>为其他规划地块。

#### 第三章 规划要求

第七条 用地规划要求

本《告知书》采用"计算指标用地面积"(即计算指标用地界线范围内的用地面积) 计算容积率、建筑密度、绿地率等有关技术经济指标。本用地的计算指标用地面积和范 围详见《图则》。

**第八条** 用地性质: <u>二类工业用地(100102)</u>。

**第九条** 开发强度要求

本用地主要技术经济指标: 宗地面积 <u>19677.93</u>平方米, 计算指标用地面积 <u>19677.93</u> 平方米,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≥<u>31484.68</u>平方米, 容积率≥1.6, 建筑系数≥40%, 绿地率

1

自,

≪20%。本宗地内项目开发强度应满足自然资源部发布的《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》 要求,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≪工业项目总用地面积的7%,且建筑面积≪工 业项目总建筑面积的15%。工业生产必需的研发设计、检测、中试设施,可在行政办公及 生活服务设施之外计算,且建筑面积≪工业项目总建筑面积的15%,并要符合相关工业建 筑设计规范要求。项目若涉及有特殊工艺要求的,规划控制指标应参照相关行业规范、 标准执行。(详见《图则》)

第十条 配套设施要求

(一)本用地需按惠东县有关规定设置污水处理装置。在总平面规划送审时须在总 平面图上标示污水处理装置的位置和范围。

(二) 本用地的管线综合规划须与总平面规划同步设计、同步报审。

(三)项目原则统一按不低于 0.3个 / 每 100 平方米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的标准配建 机动车停车位,所需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原则统一按不低于 1个/100 平方米计容积 率建筑面积的标准配建机动车停车位。

第十一条 出入口控制要求:本用地主要出入口位置及有关限制详见《图则》。

第十二条 建筑间距要求:本用地内建筑间距及本用地与周边用地建筑物的间距须 符合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(GB50016-2014)等相关规范的要求,本用地内建筑不得影 响周边用地内建筑物的标准日照。

第十三条 建筑红线要求:详见《图则》。

第十四条 总平面规划要求

(一)功能布局:总平面设计应充分考虑营业与后勤储运功能的明确分区,避免内外车辆及人流相互交叉。

(二) 环境规划:标识的设置应清晰、规范、明确,并且须提供夜间照明。

第十五条 建筑设计要求

(一)建筑造型:应美观、大方,建筑形式应与城市空间环境相协调,体现工业建筑的特质。

(二)建筑色彩: 应与周边建筑色彩协调, 保证色彩整体感。

(三)视觉卫生要求:建筑外墙不宜采用大面积玻璃幕墙;防盗网须设于窗内(须同时满足消防救援与逃生要求);建筑外墙排烟管、空调主机及排水管等各种设备和管线不得外露;标识牌、楼宇标志等须与单体建筑方案同步设计、同步报审。

(四)建筑设计须符合国家、省、市有关建筑节能方面的技术规范和标准。

(五)装配式建筑要求:本项目应按照《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大力发展装配 式建筑的实施意见》(惠府办〔2019〕10号)的要求执行。

第十六条 场地设计要求

(一)场地竖向设计应依山就势,不得对山体进行破坏性开挖;尽可能保护自然山体和植被,创造符合自然环境特征的建筑环境。

(二)场地设计要处理好防洪排涝,应将影响本规划的山体汇水纳入防洪排涝规划 设计中,保障用地防洪排涝的安全性及合理性。

(三)临山面须按国家、省、市和惠东县有关规范、标准设置护坡、挡墙、截洪沟 等工程措施,并构建与绿色植被等生物措施相结合的综合防洪体系。

(四) 应充分考虑高压线对区内建筑的影响, 规划设计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。

#### 第四章 其他要求

**第十七条** 本项目涉及人防、消防、环卫、供电、燃气、供水、排水、电信、广播 电视、抗震设防等问题时,应到对应的主管部门办理有关手续。

#### 第五章 附则

第十八条 方案设计要求

rander i neren en se

(一)建设单位(个人)必须委托具有相应资质建筑设计单位进行方案设计(总平面规划和建筑设计),设计单位必须严格遵守本《告知书》。

(二)主要图纸要求:总平面图、管线综合规划图(含工业"三废"、无动力微型 生活污水处理装置);建筑设计平面图、立面图、剖面图、整体效果图等。按《建筑工 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》第2.3节规定编制总平面及建筑设计图纸。

(三)按《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》第2.2节规定编制设计方案说明书。

**第十九条**项目报审要求:有关的设计方案图纸和相应的电子文件必须同时上报,否则不予受理。

**第二十条**本《告知书》自发卷日期起计有效期一年,《告知书》的规划条件逾期未 纳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,应申请延期或重新办理。

3

